韓忠獻公遺事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韓忠獻公遺事
作者：強至　宋

宋強至撰。至，字幾聖，錢塘人。諸書不詳其始末。此書結銜，稱「羣牧判官、尚書職方員外郎」。以其祠部集中詩文考之，則登第之後，謁選得泗州掾，以薦歷浦江、東陽、元城三縣令，終於三司戶部判官、尚書祠部郎中。其《上河北都運元給事書》所謂四歷州縣，三任部屬者，雖不盡可考，參以此書所題，尚可見其大略也。至嘗佐韓琦幕府，故此編敍琦遺事頗詳，世所傳琦《重陽詩》「不嫌老圃秋容淡，且看黃花晚節香」句，諸家詩話，遞相援引，其始表章者，實見至此編焉。

公自定武入為樞密使，時仁宗嗣位未立，公請置內學教宗子，建儲之意默存其中。事未及行，公秉政，仁宗倦勤甚，勢漸逼，更不暇置內學。每進對罷，即論太子天下本，不可不預立，以係天下心，語日益深切，前後不可勝數。仁宗終無一言，不喜，亦不怒。公患之。他日，仁宗忽顧公謂：“朕亦有意多時。”時有二宗子嚫育宮中，公乘其意動，急叩之，謂：“二宗子陛下必亦自能見其孰聰明？知否可屬大計？”仁宗以英宗為言，公即將順以彼一人便若幽厲語更不及英宗〔此句似有脫漏〕，乞降聖旨劄子權判宗正司。後兩府通簽禦劄，張升太尉見之，懼，深罪公何不素議。及次日，殿上大言此事係社稷，陛下不可錯。上徐曰：“此事與相公經商量來。”升下殿至中書又詰公，公曰：“此甚入思慮來不錯。”升退，公笑曰：“若與之素議，豈不壞了事？”後英宗畏避不就職幾半年，竟以事迫便作皇子。仁宗彌留，英宗即位之次日，疾作不能視朝，慈壽攝政。疾每甚，即獨召公責曰：“相公自看取！”公謂不須如此，但服下涎藥自無事。公嚫藥以進，英宗怒以藥覆公，公徐進藥而退。慈壽一日又獨召公入，英宗疾甚，直視二王，謂公曰：“何不立長君？此輩做不得，相公錯也。”公退立，俱無言。慈壽一日又謂公：“人皆謂錯。”公曰：“不錯。”慈壽怒曰：“文字滿前後，雖大臣亦有言者。”公力開陳以為不然。卒能翼清，躬複大位，皆公力也。

英宗寢疾時，公一日進對罷，謂慈壽曰：“上疾，須太後護視，若上不豫，太後亦未得

安。”慈壽怒曰：“相公是何等語！”當時同列皆謂太峻，退至中書，往往責公。公曰：“諸君不思耳！兩宮素相疑，彼又內事皆在手，天性既薄，若狃於權位，搖於閹官女謁之言，或有不測何以禁之？”眾服其遠識。後覘宮中，果調護日益加。上後疾愈，慈壽不肯還政，公每進對罷，即曆陳前代母後之戒，懼位不可，久居必有禍，必嚐觀知之。後曰：“婦人豈知觀史！”慈壽色勃聲勵，前後以十數。他日複謂：“若複辟後，禮數必有加不敢損，如不然，臣獨當責。”慈壽曰：“此言何足據？”慈壽一日忽謂公：“本欲且管三二年，教養疾，相公乃如此！”公乘機力陳：“上前日出祈雨，應，萬姓亦皆知上無恙，天人如此，不可不還政。”次日遂批出還政。英宗既臨朝，公請加慈壽禮數，英宗曰：“相公休獎縱母後。”公曰：“慈壽也，始深不肯放，下臣誘以利害，動以禍福，僅能複辟。彼遺太山之重，陛下乃惜一雞子之輕。”英宗尚遲疑，富公在其旁颺言曰：“何啻太山！”議遂決。即遂建慶壽宮，歲時稱聖躬萬福，出入加儀衛焉。

人有以使永昭陵後。公不退為問者，曰：是時英宗始立，疾作不任事，慈壽懷二三時在永昭。一日遣一近璫小封親劄，諭英宗狂惑等事。問相公如何？公報曰：“若言語無節，慈壽既雲未定疊，未定疊人言何足怪！”他日複遣使見逼甚，公曰：“隻乞與曾公亮已下商量。”曾公輩果不敢當，皆雲候韓琦回。公是時既使回，且正內變矣。一日奏對罷，直論以為太後既無親出子，上幸養在宮中久，先帝有詔與子，其於子母不為不順，若更懷猶豫聽讒佞，禍亂必由此起。立人之子，人皆知不若立己之子，然太後既無子，不得不自認業。慈壽由此語塞，不複出口。琦是時豈暇自顧進退之分！未幾，英宗上仙，今上即位。一日遂懇辭位，上流涕，謂相公欲何之。琦一日又盡持四方士人見責不退書開陳，以謂清議不容如此，豈敢安位？上又流涕不語。請益堅，他日忽宣諭已有恩命雲，亦不久在外虛塚席以待。故除兩鎮，有“衮衣待還”之語。公複進見，謂製語太過，使臣不得安外，乞改之。上不許，遂之相複移雍。上使諭之，隻候西帥回召。既而召見，琦是時已知不可為，堅請還相，次改北門，事由此分矣。

仁廟疾，欲立英宗。時允弼最尊屬，心頗不平，且有語。一日，仁宗疾亟，英宗已立，親王皆入後殿。國朝製度，嗣天子即位，先親王賀，次六軍，次見百官。公是時先獨召允弼入，稱先帝晏駕，皇子即位，大王賀。允弼問：“皇子謂誰？”曰：“某人。”允弼曰：“豈有團練使為天子者！何不立尊行。”公曰：“先帝有詔。”允弼曰：“烏用宰相。”遂循殿陛上，公叱下曰：“大王，人臣也，不得無禮！”左右甲士皆至，遂賀。次召諸親王見，六軍百官中外晏然。

英宗立數日，百官朝晡臨兩府，立殿兩廡，上垂簾。英宗忽疾作，厲聲大呼，謂殺某二

府。愕視不知所處，公獨投杖褰簾而入，見上乃疾作，非有他變。宮人壁後遁去，不敢前，公乃扶上呼左右翼入。時曾公已下皆汗浹背，以事出不意也。

英宗初晏駕，急召上未至。英宗複手動，曾公愕然，亟告公欲止召太子。公拒之曰：“先帝複生，乃一太上皇。”愈促召上。其遠權知變如此。

英宗初立，外六班有謀變者，或告於公。公曰：“事不成不過族耳，吾不懼也。”既而卒無事。

英宗即政，公以其勇智不奇出，可與有為。乃考尋中書祖宗禦批，得百餘番，俱缺落不完，補綴僅能識其字畫，皆經國長算之策，如《取太原》、《下江南》、《伐犬戎》，付中書之類編成十餘軸。一日袖進，英宗一見之不貪，避禦坐，是時同列皆謂公有不言教萬乘事業。後上仙，公哭之慟，曰：“何事不可為。”

今上初即位，慈壽一日送密劄與公，諭及高後與上不奉事，意有為孀婦作主之語，仍敕中貴俟報。公但曰：“領聖旨。”一日，入劄子，以山陵有事取覆，乞晚臨後上殿，意他公莫與。既見，謂官家不得驚，有一文字須進呈，說破隻是不可泄：上今日皆慈壽力，恩不可忘；然既非天屬之親，加意承奉，便自無事。上曰：“謹奉教。”公又雲：“此文字臣不敢留，幸宮中密燒之，若泄則讒間遂開，卒難以合。”上唯唯。後二宮相歡，人莫能窺其跡。

仁宗靈駕欲到永昭陵葬，且有日。道路妄傳皇堂棟損，有司驚駭不知所出，公至鄭始聞。時諸使見公鉤公旨，皆欲不問而掩之，公正色曰：“不可！果損，當易之。若違葬期侈所費，此責猶可當，亦無可奈何。若苟且掩之，後有壞覆，人主致疑心，臣下何以當責！”一坐為之歎息，服其不苟處事，必盡識且及遠。既到，皇堂棟乃不損。

熙寧中，公自長安入覲，朝廷欲留之。公陰知時事，遂堅請相。陛辭日，上謂卿去，誰可屬國者？公引元老一二人。上默然，問：“金陵何如？”公曰：“為翰林學士則有餘，處此地則不可。”上又不答，公便退。後有問公何以識之？公曰：“嘗讀一金陵答楊忱書，窺其心術，隻為一身，不為天下，以此知非宰相器也。”

太宗、真宗嘗獵於大名之郊，賦詩數十篇，賈魏公時刻於石。公留守日，以其詩藏置於班瑞殿之壁。既成，或請打石本以進，公沉念，謂其詩有衛霍為鷹犬及有複山後之意，

恐益啟之，遂止。後子華守北門，首獻焉。

有問公以郭達，眾人皆謂出公力。公曰：“此等事非人臣得專，須還他主人。若用人，是則將順，非則開陳，何謂某力！”始英宗欲用郝質在西府，公謂：“質固得，但二府論道經邦地，使一黯卒處之，恐反使不安。如狄青才業為中外所伏，一旦居此，議論卒紛然而去，愛之適所以害之。”英宗沉吟久之，曰：“如此則用郭達，某之以郭達粗勝質”。遂然之，既阻其一，又阻其次，不可。王陶遂見誣，以引往年之廝役。又曰：“此事唯趙少師知之。”是時同議以為太躐等，當近下安排名目，遂有“同簽書”之號。公嘗言：“範公一日見王沂公，謂宰相當顯拔人物，為朝廷用，自丞相當國，明公門下未見一人。沂公曰：‘司諫不思耶！若恩盡歸己，怨將誰歸？’範公恍若自失，退語公曰：‘真宰相器。’”公論近世宰相，獨許裴晉公，本朝惟師服王沂公。又嘗雲：“若晉公點檢著亦有未是處，君子成人之美，不可言也。”不知公摘晉公何事，恨未聞之。或問公威克、厥愛、允濟如潞公，臨大事全是威何如？公曰：“待威而後濟者，亦是也。”然有不須威而能濟者，觀公意，豈以德不足者，必待威以立事耶？古人謂雕鶚，百鳥望而畏之；鸞鳳百鳥望而愛之。其服則一，其品固相遠矣。

公嘗謂：“大臣以李固、杜喬為本，其弊猶恐為胡廣、趙介；以胡、趙自處，其弊可知也。”此可以見公出處、大節之本。

公嘗謂：“處事不可有心，有心則不自然，不自然則擾。太原士風習射，故民間有弓箭社。某在太原時，不禁亦不驅，故人情自得，亦可寓武備於其間。後宋相繼政，頗著心處之，下令籍為部伍，仍須用角弓。太原人素貧，隻用木弓，自此有賣牛置弓者，人始騷然矣。此蓋出於有勝心也。”

公嘗言：“真廟議配享，清議皆與，沂公不與，申公誠意不可欺。”如此又曰：“頃時丁、寇立朝，天下聞一善事，皆歸之萊公，未必盡萊公也。聞一不善，皆歸之晉公，未必盡出晉公也，蓋天下善惡事歸焉。人之修身（養心）、誠意，不可不慎。”公謂沂公為相，論其事則無可數者，論其人則天下信之，為賢宰相，其品何如！

公謂申公為相，以進賢自任，恩歸於己，時士皆出其籠絡。獨歐、範、尹旋收旋失之，終不受其籠絡。公謂挺然忠義奮不顧身，師魯之所存也；身安而後國家，可保消息盈虛之理，希文之所存也。敢問二公孰賢？公曰：“立一節則師魯可也，考其終身，不免終亦無所濟。若成就大事以濟天下，則希文可也。”

公謂論性之極不可變。君子慎言恐廢其學，然學者要在隨其性以修，至於成德，皆可入聖。若不揆性而遠求，恐其反喪本，終亦無所至，不可不知。

公謂務容小人，善惡黑白不太分，故小人忌之亦少。如富、範、歐、尹常欲分君子小人，故小人忌怨日至，朋黨亦起及其極；君子消退，巨公大人有不能出力救之者。方諸公斥逐，獨公安焉。一日王君貺見公，謂稚圭不如拔出，彼黨向這下來。公曰：“ 琦惟義是從，不知有黨。 ”君貺不悅而去。後扶持諸公複起，皆公力，士君子立朝不可不如此。

石守道編《三朝聖政錄》，將上，一日求質於公，公指數事為非：其一，太祖時嚐惑一宮鬟，視朝晏，群臣有言，太祖悟，潛伺鬟方酣寢刺殺之。公曰：“ 此豈可為後世法？已溺之，乃惡其溺而殺之，彼何罪？使其複有孑，將不勝其殺矣。 ”遂去此等數事，守道服其清識。

公執政台諫，有言訴不當理，或涉浮薄害風教者，皆密封之，終不示人。呂誨、趙瞻濮園得罪，禦批與廣南別駕，公力陳與善地，以來言者，人謂公性根有仁義。公平日論時望諸公，皆不以經綸許之，謂才器須周可當四面，入粗入細乃經綸事業，今皆隻可當一麵才也。

公在相台作《久旱喜雨》詩，上句言“ 雲動風行雷雨作 ”，解之事斷句雲：“ 須□慰滿三農望，卻斂神功寂似無。 ”人謂此真做出相業也。

公在北門，重陽燕諸漕於後園，有一詩一聯雲：“ 不羞老圃秋容淡，且看寒花晚節香。 ”公居常謂保初節易，保晚節難，事事尤著力，所立特完。又作《喜雪》詩一聯雲：“ 危石蓋深鹽虎陷，老鬆擎重玉龍寒。 ”人謂公身雖在外，自任以天下之重，如此公為詩用意深，非詳味之莫見其指，皆此類。

劉禦藥好收古畫，多求諸公。跋尾數策上有金書，字悉上筆，餘三策，公卿多題於後。劉到北門宣公，出畫策，謂獨未得公數字為恨。公題雲：“ 觀畫之術無他，惟逼真而已。得真之全者，絕也；得真之多者，上也。不得其多，非中即下矣。持吾說以觀劉氏之畫，其可逃乎哉！安陽蠢叟病中題。 ”（時公堅請宣相，上使劉問）人謂此術不獨可觀畫，亦可觀人物也。諸公題皆論一時，公獨兼之。

有問彥升材品於公者，公曰：“ 戇直而且忠於人，然過涉滅頂，非伊分上所有。 ”或問之為其膽力薄，公平日謂：“ 成大事在膽，未嘗以膽許人，往往自許也。 ”

或問君實、晦叔天下所屬望，他時入用何如？公曰：“ 才偏規模小。 ”問晦叔平日，曰：“ 今日乃是平日。 ”人有疑公待君子小人均以誠，往往為小人所欺，奈何？公曰：“ 不然，亦觀其人如何，隨分數放之耳。 ”謂公待人誠則皆誠，但有深淺以明濟之也，豈可以為小人不待以誠耶？皆歎以為不可及。公平日獎進人物極博，至心許者不過一二人，多是與人長、忘人短而用之。人謂太濫，其實胸中不啻黑白。在北門，一屬官小有才，不知道。公多委以事，人謂公真許之。他日或問，公曰：“ 某人但愛任術，所為不惇篤。 ”大中其弊。

公為陝西招討時，師魯與英公不相與。師魯於公處即論英公事，英公於公處亦論師魯，公皆納之不言，遂無事。不然不靜矣。

公論：為善，其初往往能持，久而不變為難。計日計月而為之者，甚多矣。

公語：小人害君子，如蜂蠆之毒，物違之正。使不能加諸人，可謂善處矣。

公雲：“ 臨事若慮得失，當劄定腳做。更不移，成敗則任他，如此方可成務。 ”又雲：“ 孤忠每賴神明相助，幸而多有成。 ”其至誠自信如此。孔嗣宗任河北憲司農，召議役法，別公請言，不答，請益堅。公曰：“ 故舊不當無言，此行但為河北說，得些眾人不敢道底意思足矣。 ”嗣宗臨上馬，又曰：“ 富貴易得，名節難保。 ”嗣宗歸，不懌者數日，終不能自已。吳長文子璟素以堅挺有器節稱，公亦稱之，及幕府有闕門下，有以璟為言者。公曰：“ 此人氣雖壯，然包蓄不深，發必暴且不中節，當以此敗。 ”置而不言。不逾年，璟敗，皆如其言。

趙君錫被召，別公請教，公曰：“ 平日之學正為今日，此若不錯，餘不錯矣。 ”終不語及他事。又請雲：“ 若上問某事，以何對？ ”公曰：“ 此則在廷評自處。 ”

李清臣平日於公前多論釋氏，貴定力，謂無定則不能主善，公每然之。後朝廷降斥異論者，李進取頗持兩端，公因書開之曰：“ 比來台閣斥逐紛紛，吾親得不少加定力乎？ ”公之善喻人如此。

公言狄青作定副帥，一日宴公，惟劉易先生與焉。易性素疏訐，時優人以儒為戲，易勃然謂黥卒敢如此！詬罵武襄不絕口，至擲樽俎以起。公是時觀武襄氣殊自若不少動，笑語溫然。次日武襄首造劉易謝之，公於是時已知其有量。

李師中為布衣，父坐鎮戎退陣當斬。公馳至鎮戎，以賊眾我寡非諸將罪，且欲戮其為首一人。師中父在貸中，方請於朝，會師中赴南宮試，遂上書論。公募民為兵，往應，賊大擾，乞斬公以謝陝西。既不行，後有疑公心，執政有請勿害師中者。公笑曰：“彼是時以子救父，豈可加罪？”人聞之，鹹服其公恕，然而師中終未之信。後擢為兩製，師中方愧服且深謝之。

公兄為泰倅，孫元規為司理，當薦之，公遂拜元規，書問未嘗逾時不講。後公為西帥，兵敗，元規領言責深議公罪。朝廷知罪不在主帥，少責即複，自此元規慊公，書問遂絕。公一日以書問元規：“平日事契如此，若以伯氏嚭薦而後見攻，此乃韓厥之舉；若某當言責亦不為，元規隱此何待？某之不廣，願公勿疑。”元規亦疑之，終不講書。公秉政，頗以公有害己心。後起廢為慶帥，元規過闕乃泣，見公曰：“沔真小人，公知沔，沔不知相公之德量也。”

公與婁澈有舊，數到大名幹公，公待之厚。或以澈為公言者，但曰：“人材難全。”

公以恩及人，無求德心，故所及者廣，所感亦深。平日非不知人之欺，終不別白，能受其欺。賤官因事爭於前，每及己之誤，即受之。事行其直者，不主已為是。若稟事，嚭訐觸非而卻之，異日複稟，終不以前日芥蒂置於心，亦惟是從之。

公因論退日處去就之難者，不可猛而有跡。公每聞新執政用一人，歎曰：“放上則易，放下則難。”公嚭戒人不可以任性，當臨事有所裁處，方不失中道。公言王文正母弟傲不可訓，一日逼冬至，祠家廟，列百壺於家堂前，弟皆擊破之，家人惶駭。文正忽自外入，見酒流滿路不可行，公無一言，但攝衣步入堂。其後，弟忽感悟，複為善，終亦不言。

公因語章相在北門，頗姑息三軍。公曰：“禦軍自有中道，嚴固不可，愛亦不可。若當其罪，雖日殺百人何害？人自不怨。”

公言富公為鄆倅，沂公作安撫使，一日謂富公曰：“即日當某位。”富曰：“不敢當。

”沂公曰：“然進則易，退時難。”公言仁廟禦批，朕曰：韓琦、富弼、范仲淹皆公議人望之所歸，凡所議事，仰章得象；杜衍已下，公心協力行之。文正家藏一本，一以與公，今尚存也。

公在相，舉答詔文字與孫貲。貲謂臣不密則失身，莫且當孫順。公曰：“事至此，忠臣義士亦不顧。若顧之，言不可出口矣。”

公謂小人不可求遠也。三家村中亦有一家，當求其處之之理，知其為小人。以小人處之，更不可校，如校之則自小矣。人有非毀，但當反己是不是，己是則是在我，而非在彼，烏用計其如何。

公言始學行己當如金玉，不受微塵之汙方是。及其成德有所受，亦有所不害者，不然無容矣。

公謂忠義之心人皆有之，惟其執之不固，勉之不力，是以不及於世人。

潞公在西京府，人有以魏公進退諷潞公者，潞公曰：“彥博豈可以望韓公！韓公地位別，某則有些粗材，蒙朝廷擢備兩府耳。”人頗與潞公自知之明也。所以歐公平日少許人，惟服韓公。嘗因事發歎曰：“累百歐陽修不足望韓公。”

公謂歐與曾同在兩府，歐性素褊，曾則齷齪，每議事，至厲聲相攻不可解。公一切不問，俟其氣定，徐以一言可否之，二公皆伏。

公謂大凡使人為善，須就其性中做，性中若無，雖強之終不能從。

公謂劉家今雖少淹，異日反正，當作第一第二等人，然更且固窮保名節。公曰：“勇且習石曼卿，直方外之士。”

定卒惡米陳，執籌不請。公為帥，馳入倉，郡卒前訴。公懷中出一裹，曰：“某亦請此米，朝廷置此米一斗價八鐶，今雖陳下，亦不失四鐶，適皆自汝扇搖。”公命戮數卒於前，公嶷然不動，一軍股栗。公平日恂恂如不能為，臨事製變如此。